###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捆绑上天堂》

13位ISBN编号:9787020038831

10位ISBN编号:7020038832

出版时间:2003-2-1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李修文

页数:34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 内容概要

一个等待死神光临的都市隐士,与一位霞光般明媚的女孩囡囡不期相遇,两个人从此走上爱与死紧紧捆绑的不归之途。这是一个盟誓、一个生生灭灭许下的诺言开始,又一出悲剧,在现代的城市上演……"哪怕住在地窖里,也要和你一起上天堂!'相信每个读完这部小说的人都会感到它动人心魄的力量。《捆绑上天堂》系青年作家李修文创作的"爱与死亡"三部曲的第二部,笔触缠绵热烈,凄绝而又艳丽。

#### 作者简介

李修文,27岁,职业作家

为自己和喜欢自己小说的人写作

希望在写作、看电影、听音乐和幽思冥想中度过一生

喜欢的电影:《地下》《燕尾蝶》《御法度》

喜欢的音乐:《猫》《歌剧院的幽灵》

喜欢的小说:《春琴抄》《霍乱时期的爱情》《雨月物语》

作品被译成多国文字,"爱与死亡"三部曲之《滴泪痣》、《捆绑上天堂》均将被改编为影视作品。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风葬记事 第二章 邮差总按两次铃 第三章 邮差总按两次等 第三章 那么蓝,那么黑 第四章 恋爱的纵火犯 第五章 晴天月蚀 第六章 睡莲和亡命之徒 第七章 木马荡秋虫 第八章 再见萤火虫 第九章 小小子儿,坐门墩儿 第十章 在旧居烧信 第十一章 天堂里的地窖

#### 章节摘录

我把它们抓在手里,也就是在第一瞬间里,当我的手触到它们细密的绒毛和温热的身体,我就知 道自己下不了手了,终了,走到窗户边,拿起给花浇水的水壶,一点点将那两个小东西浇醒了,之后 ,叹了口气将它们掷向空中,掷出去的一刹那,我心里暗自一惊:它们非但没有飞走,反而一个劲地 往下落;不过还好,离地面大概只有半米距离的时候,它们就像大梦初醒般拍起了翅膀,转眼间就停 在了那棵随风摇曳着的桑树上。 睡是再也睡不着了,我决定出去走走。 我怎么会想要杀死那 当我关好院子的门,置身于月光下的小巷子中,我突然感到害怕:我为什么会这 两只小东西呢? 样呢?在最短的时间内我得以确认:我死命推迟去想的一天,终于还是来了,这一天来后,还有如此 这般更多的一天会悄然而至,自此之后,应该是有更多的东西让我不得安宁了,天上的星辰和地下的 繁花都会变成刚才的那两只鸟,在悄无声息中压迫我,使我的身体像尘埃一样被雨水冲去,如此而已 出了巷子就是环湖公路了,我抽着烟,径直往前走,这时候起了风,突然看见远处的几株灌木 丛正在闪闪发光,心里顿生好奇:莫不是有人在那边放了火?于是加快步子跑过去,一见之下,不禁 惊呆了:这里简直就是萤火虫的王国,不断有萤火虫从远一些的地方飞过来,和更多的萤火虫绞缠在 一起,就像在参加其中两只的婚礼,更加奇异的是,可能是湖水映像上来的关系,它们身体上发出的 光并不是那种司空见惯的黄色,而显得格外清澄。

#### 媒体关注与评论

"哪怕住在地窖里,也要和你一起上天堂!"你理解了女主人公沈囡囡的愿望有多强烈,你就明白了爱情的力量有多强大。这是一个动人心魄的青春绝恋故事。描写了"生如樱花之灿烂,死如秋叶之静美"的绝美意境。——摘自《新华书目报》——"哪怕住在地窖里,也要和你一起上天堂"相信每个读完这部小说的人都会为它动人心魄的情感所打动的,作家李修文继后又发催泪弹。

### 编辑推荐

一道爱情的弧光,一场情感世界的火灾,一次粉身碎骨的祭献。不哈日不哈韩,2002年让我们读《捆绑上天堂》。 李修文,一个喜欢岩井俊二的电影、宫崎骏的动画片、达明一派的歌与你一起成长的青年,一位倾心于讲述爱与死的唯美主义作家。他的小说可以让人流干眼泪、而他把小说当成"一个悠长的白日梦"、"一幅隐秘的城市刺青"。

#### 精彩短评

- 1、吃饱了撑的 我韩寒看多了 对于此书整段整段的修辞真是看得我恶心
- 2、像极了一个日本人写的小说,不过一到掉书袋、抒情的时候,就变成了中国人。
- 3、02年收获长篇第一次看,正好经历感情的低谷,看得痛哭流涕。16年想要用眼泪淹没自己,又翻出重新看,连共鸣点也找不到,真令人唏嘘。故事讲的是很决绝的投入,文字挺美,内容偏弱。第一本看哭的书,其实还是那句,哭的只是自己,跟看哪本书可能并无关系。
- 4、不归之途,也要一起。
- 5、十年前读的书,一直念念不忘里面的故事,或许已经变了形,但是记忆深刻啊
- 6、武汉人写的小说,总是和这座城市联系得很紧密~所以,这点上看,还是很很好看的……只是所有 男文青写的女猪脚我都不太喜欢……不知道为啥……略显矫情有时,也可能是我本女身,难以获得同 步的情感体验吧……~
- 7、很好看,所以现在还记得故事内容
- 8、初中看的,但是那种潇洒狂放的写法实在是力透纸背,没再看过更让人留恋的故事了
- 9、充满绝望与死亡的气息,故事酣畅,读起来真不轻松
- 10、一个水果湖旁边得绝症的图书馆管理员与快递美女的故事。
- 11、发生在武汉这座城市中爱与死亡的悲欢离合,令人动容。
- 12、何苦这么折腾到绝望,我不觉得这是值得拿生命来祭奠的爱情。
- 13、他们的爱既真又纯,这是只有两个人的世界,爱得深沉而绝望,看得泪流满面。
- 14、2002年,某一周末,在家闲来无事,翻看我爸订的杂志《收获》,无意中看到此书,一口气读完 ,我只记得把我看哭了。囡囡。
- 15、书的开头描写面临死亡的心理活动还行 , 之后的感情戏真是单薄又恶心。
- 16、你国新世纪直男癌文学的里程碑!一个大写的"作",意淫出一个要死的文艺男屌丝,临死前拉了个痴情女垫背的故事!阅读的过程悲愤交加,有时候还会尴尬……
- 17、没被虐到
- 18、世纪初直男癌全封闭式意淫文学
- 19、以爱情之名奔赴上天堂的黑洞!
- 20、相当感人
- 21、一直断断续续的总会看这本书,喜欢他住的小房子,喜欢他的图书馆,喜欢他种的植物,更喜欢 囡囡
- 22、"别人把一天就当一天过,我把一天当三天过,别人的一天是二十四个小时,我的是七十二个小时 ,只有这么过才觉得对得起我爱上你一趟。" 我想象过很多次自己的死亡。
- 23、比韩剧凄美多了T^T女主怎么能那么美好T^T为这世界上也许有这样纯粹不顾一切的爱情而感动
- 24、我看着,把书放下去抱着他哭一会,再去看,再放下抱着他哭一会....
- 25、绝望了些
- 26、大学时候的图书馆读过,那时候真是读闲书最多的时候
- 27、我其实是个很容易被感动的人。但这本就...完全...没有。
- 28、这不就是一篇言情小说嘛,居然是以前在收获上看的。。。
- 29、好多年前读过的,都忘记了情节,但永远记得读完后那撕心裂肺的感觉。
- 30.
- 31、淘了一本作家李修文十几年前的小说,虽然与他今日之文字的广博通透无法比拟,且故事以爱与死亡的悲情做为结局,今日读来略略煽情,却能觉察到他内心对于笔下故事十分相信,才能写的投入又真挚,给我一个关于写作的启示:不管写什么,都要自己相信,不然无法置身其中将魂灵托付给文字,同时又取它的信任。
- 32、多年前看的,记得很好看
- 33、初中时候的记忆,在医院的那一幕叫人难忘。。。!!
- 34、上学时看过的,第一次为小说落泪.非常想去武汉走一走.十年后,走在水果湖的桥上,有一种好像囡囡和男主角就在附近一样的感觉.
- 35、不算我很喜欢的那类小说吧,不过情感之真挚激烈还是让在火车上的我几度眼眶湿润。

- 36、突然想起自己还看过这个,又一个虐心的爱情故事。
- 37、李修文最为独特的还是他所坚持的对爱情与生命的肯定态度,这在惯于嘲讽和否定爱情的70年代作家中显出了他的卓尔不群。在理想主义几乎消失殆尽的今天,他对理想的爱与美的追求,显示了他的勇气和独特,他所讲述的那些伤感唯美的纯情故事给这个情感枯竭的现代社会注入了一些浪漫的幻想。
- 38、旧货市场淘到的 只记得了接近死亡 热烈的活着。
- 39、我是因为看着评价高才看的,跟我想的完全不一样!竟然就是一个纯粹的爱情小说啊!
- 40、没什么感觉,我在读开始时就想到了结尾,感觉和一般的言情小说没什么差别
- 41、不是很喜欢这种而已
- 42、2002年冬天看的,在《收获》增刊上。当时对武汉产生各种美好的想象,长江的雨季,江水漫过东湖的矮堤,漫过城市的街道,也漫过失去爱情的年轻人的心。那些年轻人的内心已经非常世故,但行为中还保持着童真和烂漫。在焦灼的生活中,他们只能在欲望和肉体的摩擦中一遍一遍寻找自己活着的证据。
- 43、幼年读物
- 44、车上看了一半 , 到了武大校园东湖边看完 书是随便装来的 到车站前还没想好真正去哪,我想象我和囡囡或修文擦肩而过,几年前他在这写了个关于这里的故事,和滴泪痣一样讲的是爱与死的冲突,死可以终结一切东西,但是爱可与他抗衡一个人的绝望因为他们的爱,变成了两个人的绝望,一个不幸而美丽的爱情故事。
- 45、美好的爱情,却让作者写的如此凄惨,虽然一开始就知道了结果,却还是一直吸引自己往下看。
- 46、地摊文学里面算是写的可以的了
- 47、曾经读过。再读,惊诧于语汇的变化。
- 48、很小很小的时候看过的书。除了封面,其他都不记得了。
- 49、爱够了就去死
- 50、03年出的书现在才读到。为悲伤而悲伤的设置,但光看李修文以武汉为背景写出了这么凄美又动人心魄的故事,也够对得起我自从滴泪痣后对这个作家的牢记了。

#### 精彩书评

1、李修文是个典型的文艺青年作家,走得还是资本主义路线的。在他的书里有很多符号,像是日剧啦,达明一派啦,之类的,他会把达明的歌名歌词拿来作为小说章节的名字,因此他是个喜欢在小说里贴个人口味标签的作家。他的几本书我都看过,都是男男女女相爱的情节,还把背景放置在第二祖国——日本。日本最流行的小说是纯爱小说,但是李修文的纯爱又多了一些虚无和暴虐的东西,还有万万不可缺少的死亡和虚无,你想到谁了?再回忆一遍,死亡,纯爱,个人口味,虚无,日本,谁?你还想不起来吗?这本《捆绑上天堂》有最最不可以电影化的场景,我想如果电影化的化会,至少会冻死人:女主角在去北海道的列车上帮男主角口交,高三的我好喜欢这个场面,然后,下一个场景是他们两个人到了北海道,在结冰的湖面上赤裸着身体做爱,并且越做越热,男主角用力过猛把冰面的弄塌了……这是多么多么湿意的场面,而且他还这样描写,插入阴道的时候听到冰面碎裂的声音……太超现实了吧!这个时候村上大叔只有泪奔鸟~

2、不大地道的说,李修文投胎的时机不对。怎么说呢?如果这个时间线往后压压,全可以称为郭小 四包装下的又一代"日产"文化下的催泪畅销写手,至少地位会在落落等人之上。但这话只能姑且讲 讲,一者,李修文会不会屈尊,二者畅销与否是否真的重要——从创作者严谨的态度来看,修文是和 王小帅有一拼的。为了销路去写残酷,去诠释残酷,残酷会不会发霉变质呢?这个问题不设答案,只 提出来,仅此而已。李修文和村上春树有那么点关系。多年旅日经历至少换来了一身的悲凉感,疏离 感,这些东西在《捆绑》和《滴泪痣》里表现的算淋漓尽致。但又不全是村上春树。村上更爱的是西 ,修文更爱的是纯日——别误会,纯粹的日——还是别误会。我不大相信村上会抱着本《春琴抄》看 上半天,你说那是菲兹杰拉德,乔治奥威尔,托斯陀耶夫斯基,卡夫卡,那我信。所以李修文追寻的 应该是一种纯粹的东西——纯粹的美,纯粹的爱,纯粹的恨,纯粹的洞见。拿出一对,《滴泪痣》怎 么看怎么舒服——印象最深的是《水妖》那一段——让我想起小雨康桥那本《瑞典火柴》,合适的时 候合适的味道,忒舒服!拿出一对,《捆绑上天堂》也算舒服——开头就是风葬的描写,生死的对峙 —是不折不扣的,作家应该考虑的事,诠释的事。这种美到了后面是波德莱尔似的,看着不舒服, 浑身起鸡皮疙瘩的美。李修文的性沾染了一种癫狂,越往后癫的越厉害。囡囡从最初的可爱女发展成 小盗贼,这不太可信——但性的发展却让我有点相信,在修文男主角惯有的孱弱下,这种癫狂的性向 是对命运的挑战。李修文的配角一直挺成问题,通常都是浅浅,模糊的影子。或者说,配角的存在纯 粹是为了让主角更难受而存在的。但除了痛苦呢?只是模模糊糊的一团,我现在是什么都记不起来了 书里最有趣的有这么几段:风葬记事,邮差。后面几段看完浑身发颤,纯粹是为痛而痛,角色的极 端走的并不可信。很多人说李修文残酷走的远,这我基本同意,但较之一流还有距离。窃以为真正的 残酷应该是卡夫卡,或者福克纳似的,我们需要空间。最后不得不说的是,李修文所提倡的"快乐写 作 " 。当然,这是一种状态,写作的状态。而在这种状态里,我们看到的大多是悲——李修文是个有 一定能量的作家,过去了这么多年,希望在看到他时,能给我带来更大的悲凉,塞满心胸的悲凉。希 望他的"快乐"能真的蔓延开来,不再是小小的悲切。

静地想象如何和他不分开。"睡着了。你喝水的时候,我在你的玻璃杯里下了安眠药。我一个人坐在 床边上等着,脑子里是糊涂的,一点都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情,隔一会儿就要看看手表。时间 到了,从巷子口上响起了脚步声,吱吱嘎嘎的,越走越近,下那么大的雪哪会有人大半夜出来呀,肯 定是要把你带走的人来了,果然,院子门本来是锁着的,他们不知怎么就站到院子里来了,开始叫你 的名字。我心里特别平静——因为早就计划好了——听到他们叫你,就把窗户推开了,看到两个穿着 黑袍子的人站在雪里,雪还在下,下得也不小,就是没有一片能落到他们身上,也难怪,天堂里派来 的嘛,怎么说呢,他们的样子就和外国电影里的神甫差不多。我对他们说:'他不在,我在。'" ......是的,当最后那刻来临的时候,他不在,她在。 警笛尖叫,密密麻麻的警察在喊话。他们发现 了囡囡。在高高的塔楼上。"突然,转瞬,刹那,在所有人都来不及眨一下眼睛的时候,囡囡的手抓 住的那扇窗户突然脱落,囡囡的身体往前倾去,她拼命想抓住另外的一扇窗户,终了,她没抓住,她 什么也没抓住!她喊了一声我的名字,一头往下栽去,两秒钟都不到,她的头栽在下一层楼的窗台上 ,再没了声息,之后,整个身体换了方向,不再是头朝下,不到十秒之后,她的身体砸在第一层楼的 一面窗台上,之后,慢慢落到雪地里,安安静静,就像从未出生。 她喊了一声我的名字,她再也喊 不出我的名字来了。 她已经死了。"当流浪狗的叫声在屋顶上响起,当精神病院的病人们纷纷打开 窗户,当弥天大雪就像在举办一场葬礼,囡囡,这就是你的死! 她死的时候,我仿佛依稀看到了她唱 歌的样子,"爱你爱你真爱你,把你画在吉他上,又抱吉他又抱你;恨你恨你真恨你,把你画在砧板 上,又剁肉来又剁你。"唱着这么无忧无虑,这么调皮可爱的歌的囡囡怎么会死了呢?在他将死的日 子里,他形容她打着手电筒为他照路。而现在在去天堂的路上,她还是在前面照路,只是囡囡能逃票 和他捆绑进天堂吗?还是在天堂门口折回,囡囡是个罪人呀,是个小偷,是个杀了人的小偷呀,她该 如何进天堂呀....

4、2004年冬天看的,在《收获》增刊上。当时对武汉产生各种美好的想象,长江的雨季,江水漫过东湖的矮堤,漫过城市的街道,也漫过失去爱情的年轻人的心。那些年轻人的内心已经非常世故,但行为中还保持着童真和烂漫。在焦灼的生活中,他们只能在欲望和肉体的摩擦中一遍一遍寻找自己活着的证据。

5、2008年07月29日 星期二 15:53 当沈囡囡最后一次爬上精神病院的钟楼——她在此躲避警察追捕十 几天的"安乐窝",站在高高的窗台上,不慎从脱落的窗户后倾覆的一刹那,惊醒了陪伴她多日的流 浪狗,并疯了一样的扑向警察,为自己的伙伴,用最后一丝力气,捍卫她至死不渝的爱情。有"九条 命的猫",不堪再经受这样的一次打击,连最后一根当作"救命稻草"的窗台,也要将她向天堂推进 一步,在身体失重的那一瞬,在接近天堂门前的片刻,她呼喊了一声"我"的名字,似乎不愿意独自 一人先走一步。而囡囡却不知道,在雪地里艰难爬行的"我",也在用一片放在口袋里数日的玻璃渣 ,一刻不停的赶到天堂门口和她汇合。也许只有再次在天堂相遇时,囡囡才会又捶着"我"的背, 像喝完鲫鱼汤后一样 ",对我叫声"变态狂",欣然大笑。"我们"住在天堂"地窖"里,再没有人 打扰,也不要再编类似" 人生格言 " 的书稿而清闲,也不要为杜离砍了自己几刀、小男的夜盲症而担 心,靠"发广告单"打发时间,有空就将"地窖"挖大点,让囡囡住宽敞点,不要再挤在像钟楼上那 样狭小的空间里。杜离在大兴安岭和他的"女人"肯定幸福的要命,而小男回到父母身边后也终于长大了。"我"和囡囡还会去做"纵火犯",焚烧玉帝的后花园吗?囡囡见到她可爱的弟弟了吗?这下 天堂里终于热闹了,都是因为有了囡囡带来了欢乐。而杜离和小男肯定相当羡慕,如果囡囡在天堂某 处的角落碰到那个"戴大口罩"的男人,是否要教训他一顿呢?李修文的《捆绑上天堂》这部小说, 看过已有三天了,仍然不时的沉浸其中,遐想不能自拔,他们在天堂过的还好吗?快乐吗?我想这是 肯定的。想着一个到现在也不知道名字、一个靠看守被遗弃的图书馆并以编书仍能生活的很好、一个 年纪轻轻就身患再障碍性贫血绝症、一个渴望死后得到"风葬"的"我"。想着一个异乡的女子为治 疗弟弟的疾病到武汉打工、一个逃跑的伴娘、一个满大街到处跑着送快递、一个得知"我"的绝症后 要跟"我"结婚、一个为了给我交治疗费而做了世人眼中的"小偷"、一个给我带来快乐和笑容的沈 囡囡。想着一个风流倜傥多情的设计师、一个和"我"一样从宁夏返城的知青、一个为了自己喜欢的 "女人"而要砍自己五刀让那个吸毒的男人不再纠缠"女人"而同意离婚后带着"女人"去大兴安岭 欢天喜地过日子的杜离。想着一个有着美丽大眼睛的空姐、一个只有"我"和杜离和她三人参加的宁 夏返城知青会、一个喜欢将活青蛙和冰雪球放在自己包里当玩具、一个得了夜盲症两年都不愿意告诉 父母朋友、一个害怕自己长大却为一个"戴大口罩"男人流产的女孩儿小男。我一直在想着,要是沈 囡囡不折回小院,去拿那根她让"我"解开的凉衣绳,也许"我"和她就已经坐上长途汽车,一起到

了那个山坡上长满樱桃的小镇子,在某个山洞里,沈囡囡陪"我"度过了"我"人生中最后的也是最 快乐的时光。可是,如果沈囡囡不回去拿那根绳子,沈囡囡也就不是沈囡囡了,她怕背不动"我"进 山,而需要那根凉衣绳把"我"绑在她的背上,不至于丢下我。沈囡囡也说过,要和"我"一起去天 堂做"纵火犯",所以不愿意"我"一个人离她而去,要用绳子把"我们"绑在一起,让来带走"我 "魂魄的天堂使者将"我们"一起带走,否则也别想将"我"带走。一根凉衣绳,到最后也没有将" 我"和沈囡囡捆绑在一起,但"我们"已经约好了到天堂门口集合,没有了凉衣绳,"我们"同样已 经被捆绑在一起,任何力量都无法使"我们"再分开,即使"我"曾经痛下决心,想独自溜走,也没 有能在沈囡囡的眼皮底下实现。她一刻也不离开"我",包括"我"去洗手间。在这根无形的"凉衣 绳"的捆绑下,沈囡囡带给了我生活的希望和快乐、信心和勇气,让我阴郁了多日的脸,情不自禁地 挂满笑容,也把"风葬"的事情忘记了,我时刻都能听见沈囡囡经常唱的那首让她和"我",包括小 男,都能快乐的歌:"爱你爱你真爱你,把你画在吉他上,又抱吉他又抱你;恨你恨你真恨你,把你 画在砧板上,又剁肉来又剁你。"每次听着沈囡囡唱这歌的时候,"我"就知道"我"已经"跑不了 "了。天堂,虽然是"我"一直向往的地方,即使没有实现"风葬"的夙愿,但有了囡囡的陪伴,让 "我"从此在人间最后的日子里,不再孤单。天堂,同样因为有了"我"和囡囡的到来,将从此也不 会再寂寞。读完《捆绑上天堂》,爱已经不再需要过多的诠释。因为,任何语言都会喑哑和苍白,任 何演绎都会荒谬和失色。

- 6、从一开始就知道这是个悲惨的爱情故事,故事的结尾,男女主人公双双死去。这让我想到渡边淳一写的失乐园,还有日本电影《感官世界》里的那个女人,男女选择一起去死,在最快乐的时刻,日本的文学似乎一直是以死、以悲剧为美。
- 7、今天压抑的不行,搞不清原因。可能是盗墓中的瓶子走了吧,可能是前天看完的裂锦太过决绝。 也许是今天的捆绑上天堂压得我喘不过气。很俗很俗的想,他没有遇到囡囡,那么自己一个人静静的 走向死亡,平静,平静。但他就是遇到了,而且是fucking遇到两次。在看我可能不会爱你时,我就痛 恨李大仁会回头去抢程又青。我希望的是大仁像xx一样,一个人离开,所以我同样痛恨他要认识囡囡 ,喜欢上囡囡。然后爱上囡囡。囡囡去偷东西了,我不知道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情况,他为什么不回家 ,为什么不工作,为什么要将囡囡逼迫到这样。你应该一个人的。一个人吃饭,一个人旅行,一个人 看书,等待死亡。这才是你的生活。黑白老照片似的生活添加了彩色是多么的刺眼,亵渎的不可原谅 。感谢你,让囡囡在城市不再是一个人。同样,你也不再是城市的一根浮萍了。虽然无法立住根基, 至少可以两人一起漂流。临死的人,一个临死的人,给另一个人带来了温暖。带来了爱。同样,他也 会带走她的温暖、爱情和生命。囡囡真的舍弃了一切,只要多一天的陪伴他。她打乱了他余下的生活 ,他覆盖了她的世界。我忘了只能原地奔跑的那忧伤。我也忘了自己是永远被锁上,不管我能陪你有 多长,至少能让你幻想与我飞翔。曾经年少,亦必张狂,我未识君。在最美的青春未遇到你,却在最 需要你的时候你华丽的出现,这却是比青春还美的时光。爱情转为实际、生活乃至负担。却不曾减少 温暖。不管你的时光还有多长,你依然是我的王子、不论你对外有多野蛮,有多坚强,你依然是我的 公主。ICU病房的那块冰冷的玻璃已使我们发狂。玻璃那边的你,肩上还落着雪花,头发有些乱。你 还在为高额的医药费拼命,我却不能为你温暖满是冻疮的手,不能帮你揉揉肿胀的脚。你在玻璃那头 举着电话甜甜的对我笑,没有憔悴,没有忧怨,就是这样满足。ICU的温暖常常使我昏昏欲睡,所以 ,囡囡,你要多穿点啊,你要好好吃饭啊,你要开开心心的啊,囡囡,你一定要好好的对自己。囡囡 ,你要像爱我一样的爱自己。当我拖着随时会倒下的身体看着你从高楼上飞下。飘洒的雪已是天堂纯 洁的白。这一刻,我们都解脱了。囡囡,我看到你在飞,向着天堂的方向。囡囡,不要飞的太快,我 怕自己进不了天堂。 囡囡。
- 8、看这样的书就像做梦...做一个痛痛的暖暖的梦...原本看书就不喜欢推敲什么的情节...于是看什么书也都变的轻易起来...或许也有些好处...言归正传...有太多事情总是跟绝症离不开...总对这些绝症啊什么的有些疲劳...不过这本书却从没给我这种感觉...也许是他们的爱恋实在是过与PURE了....总之是一本好书...不会让喜欢追求美的天平座的失望的
- 9、在阁楼的那一段真的让我看出眼泪来了。那一刻合上书,享受这种久违的受感动的幸福。小说告诉我,苦难和幸福的境遇其实无关时代、地域,关乎内心。不知为什么,在阁楼那段总是让我想起印象里法国拉,英国拉几个世纪以前的那些鼎鼎大名的小说,好像总是在描写苦难,世道艰难,人心叵测,越是倒霉的人越是举步维艰,霉运连连。没想到在我们的时代其实也可以写出这样的作品,给人这样的感受,而关键是,你并不会因此而怪罪你的时代、地域。因为,幸福、苦难,都是关乎内心的

东西。说句傻话,共产主义社会里,相信一样会有因为感情而生出的苦难与幸福。

10、看这本书的时候大约是3年前了,三年过后,这本书被我从青岛带到了北京,放在书架上,看着,就好。其实爱情从开始就是两个人的事情,无关乎环境,无关乎生命,这段虚构的甚至有点离谱的爱情,却深深地揭示了这个主题,眼泪过后,细细感觉出的竟然是一种爱情的纯粹,纯粹的好想水,好像冰,好像不曾在这个世界上,飘过……向虚构的纯粹爱情致敬!

11、看这本书的时候还在大学,时隔多年之后,仍然记忆犹新的,却不清楚究竟是那时候自己为了这个故事这本书流的眼泪,还是那个岁月里矫情的感慨。故事终究是故事,可字字句句却会让看的人读的人心痛心碎泪流满面。那样轰烈至死的爱情,不会是每个人都能见到听到甚至经历到。只是,那样一种深刻的感情,无疑会是这个时代里鲜明的对照。当"我爱你'"我想你"说的遍地都是,爱,就变得不再珍贵了吧。对于囡囡的死,至为心痛。可也预言不了更好的结局。在这本书之后也看了其他李修文的作品,却再也没有这样随着故事随着主角撕心裂肺的痛楚,那样的感同身受,或许是因为我们对爱情始终抱有希望和期待吧。在现实里失望,就在故事里找回来。

12、今天压抑的不行,搞不清原因。可能是盗墓中的瓶子走了吧,可能是前天看完的裂锦太过决绝。 也许是今天的捆绑上天堂压得我喘不过气。很俗很俗的想,他没有遇到囡囡,那么自己一个人静静的 走向死亡,平静,平静。但他就是遇到了,而且是fucking遇到两次。在看我可能不会爱你时,我就痛 恨李大仁会回头去抢程又青。我希望的是大仁像xx一样,一个人离开,所以我同样痛恨他要认识囡囡 ,喜欢上囡囡。然后爱上囡囡。囡囡去偷东西了,我不知道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情况,他为什么不回家 ,为什么不工作,为什么要将囡囡逼迫到这样。你应该一个人的。一个人吃饭,一个人旅行,一个人 看书,等待死亡。这才是你的生活。黑白老照片似的生活添加了彩色是多么的刺眼,亵渎的不可原谅 。感谢你,让囡囡在城市不再是一个人。同样,你也不再是城市的一根浮萍了。虽然无法立住根基, 至少可以两人一起漂流。临死的人,一个临死的人,给另一个人带来了温暖。带来了爱。同样,他也 会带走她的温暖、爱情和生命。囡囡真的舍弃了一切,只要多一天的陪伴他。她打乱了他余下的生活 , 他覆盖了她的世界。我忘了只能原地奔跑的那忧伤。我也忘了自己是永远被锁上, 不管我能陪你有 多长,至少能让你幻想与我飞翔。曾经年少,亦必张狂,我未识君。在最美的青春未遇到你,却在最 需要你的时候你华丽的出现,这却是比青春还美的时光。爱情转为实际、生活乃至负担。却不曾减少 温暖。不管你的时光还有多长,你依然是我的王子、不论你对外有多野蛮,有多坚强,你依然是我的 公主。ICU病房的那块冰冷的玻璃已使我们发狂。玻璃那边的你,肩上还落着雪花,头发有些乱。你 还在为高额的医药费拼命,我却不能为你温暖满是冻疮的手,不能帮你揉揉肿胀的脚。你在玻璃那头 举着电话甜甜的对我笑,没有憔悴,没有忧怨,就是这样满足。ICU的温暖常常使我昏昏欲睡,所以 ,囡囡,你要多穿点啊,你要好好吃饭啊,你要开开心心的啊,囡囡,你一定要好好的对自己。囡囡 , 你要像爱我一样的爱自己。当我拖着随时会倒下的身体看着你从高楼上飞下。飘洒的雪已是天堂纯 洁的白。这一刻,我们都解脱了。囡囡,我看到你在飞,向着天堂的方向。囡囡,不要飞的太快,我 怕自己进不了天堂。

13、看这本书还是上高中的时候,我的好朋友拿着这本书告诉我:"你看看吧,这里的女主人公真的和你很象,性格很象,说话口气也很象。"从来都不喜欢看都市言情小说的我,被朋友说的勾起了好奇心。却没想到,一页一页的翻过去,竟然不舍得放下了,用了整整一个白天的时候,把书看完。中间,我哭过,也笑过。。。。喜欢囡囡的调皮,和她善良的心。。。。最后的结局却让我久久不能接受,以至于郁闷了很久。不明白作者为什么要安排这样的结局,难道让囡囡陪着那男人一直守他到死不好吗。。。。。后来,朋友把这本书送给了我。。。。。我也继续看了不下十遍。。。每次都是被感动着。。。。。。也终于明白,爱情是有力量的。。。。

14、凌晨3点42分,我看完最后这句话后感觉世界轰然倒塌,"晚安吧,还清醒着的人们"好像梦孽一样缠上了我。曾经也接近过死亡,可印象里那时候什么也不知道,只有一片空白,让我一直想只有活着的人才会痛苦。囡囡说没有她的批准,他不能死的,她是怕失去他后一个人痛苦的吧?所以她想捆绑着他们,这样就可以一起上天堂,一直一直在一起了。

15、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该走的都走了,不该走的也走了,这样的爱情痛彻人的肺腑。无疑故事是一出悲剧。只记得看到最后一章时我流泪了,他们的爱情在武汉的那年冬天升了天堂。所谓爱情是全部的付出和毫无保留的牺牲吗?两个陌生人的相遇真的摩擦出这么耀眼的火花吗?我想,更多的时候只能在李修的书中触摸到,被烫着。这个世界每挪一步都可能掉进陷井,遇见阴谋,遭到暗算,爱情有时成为都市人的奢侈品。因为寂寞,因为依赖,因为利益,爱情被世俗亵渎了一遍又一遍,一大片

一大片的不美好虚无了人们对爱情的信任,对爱情的忠贞,对爱情的希冀,怀着一颗伤痕累累的心在李修文的文字中找信任,找忠贞,找希冀。我在李修文的书中握住了一把悲伤,为什么极致的爱是自虐式的完美,为什么太美好的事物是缺陷最大的事物,为什么冥冥中已找到那深爱的另一半却又遭到撕心裂肺的痛楚。《捆绑上天堂》,爱与死交缠着,希望与绝望迸裂着,幸福与痛苦相熔着。也许因为爱,死也在颤栗,因为死,爱实现了最大值;也许因为希望,绝望也在滋生,因为绝望,希望也在努力挣扎;也许因为幸福,痛苦也不孤单,因为痛苦,幸福从未被淹没。彼此相生相息,生命不是一条线段,生与死不是两头的极端,那是一个圆,生与死是圆的接洽点。囡囡,你和那家伙去烧玉皇大帝的后宫了吗?合上《捆绑上天堂》,我磨去淌在脸上的泪珠,长长叹嘘了一口气。很想去看看那个图书馆,那个水果湖,那个哥特式的精神病院。。。。。李修文的文笔凄绝艳丽自然不用说,那份情感的细腻,那种男人特有的肉麻,那缕缕爱情的胡思乱想,让人无法不承认李修文是位言情高手!文中对生对死的感怀浸着湖水的平静。我猜测着"爱与死亡"三部曲的第三部又会怎样动人心魄呢?<&lt;%lt;%lt;%gt;&gt;,我害怕自己不忍卒读第三部,因为前两部让我受尽心灵的煎熬,情感的颠覆.有人问我:永远,奇迹,这些是为什么样的人准备的?我迟疑了许久,答道:永远是为相信永远的人准备的,奇迹是为相信奇迹的人准备的.

- 16、他的书中那些人物似乎存活在一个真空的世界,因为所有的情节放到现实世界都是那么经不起推敲. 还好大家在看着一场又一场的爱情悲情上演,早就忘记了推敲.
- 17、李修文的悲情三部曲之一,这男人其实也够变态的,把爱情写的这么悲凉,阴沉却也伟大。当沈 囡囡最终选择以跳楼的方式走在注定死亡的都市隐士前边以死殉情的时候,其实,她也就宣告:这个 世界的敢爱敢恨,爱情的弧光,情感的炙热,随着她永远的粉身碎骨。让你明白,你该做什么,为什 么这么做,怎么去做,值不值得做...
- 18、五六年前看的一本书,这个时候突然想了起来。就觉得时间过得真快。那时候记得,看完之后也是大概这个时候,在大学宿舍的二层铺上,一个人默默抹了好久的眼泪。
- 19、在初恋时看到的这本书,是他买的。今晚突然想起里面的囡囡。当时很喜欢这本书,平淡的相遇 ,却是不平凡的爱情;最平凡的人,过着平凡的生活,却在面临着不平凡的人生;命运有时候就是充 满戏剧性,在一切都是正常运行的时候,给你开一个大大的玩笑,而这个玩笑的背后却可能潜藏着另 一个让你意外的惊喜。孩子般的囡囡,用她的全部力量去爱着那个即将走到生命尽头的他,用她最平 凡的举止,带来不平凡的幸福。那种小小的幸福,看的我为之心动,仿佛在那一刻,我们已经忘却, 那个男主人公即将走向死亡。想起里面囡囡唱给他的歌:爱你,爱你,真爱你,把你画在吉他上,又 抱吉他又抱你;恨你,恨你,真恨你,把你画在砧板上,有剁肉来又剁你。也许看来有点肉麻甚至有 点俗的歌词,可是在看这本书的时候完全不会有这样的感觉,即使现在想起来也还是一样。看这本书 应该是四五年前的事情了,可是现在脑中最清晰的是囡囡的样子,虽然看的是书,可是已经将她刻画 在脑子里,没有清晰地面容,却形成一段段图像,仿佛就在眼前般:她们两个人背着大电视在武汉的 太阳底下,互相起外号的情景;他扶着暂时失明的囡囡去花园,囡囡说喜欢他的情景;他们在去送演 出服,一起参加跳葬,讨论谁更惨的情景;囡囡为让他心里好受,为自己偷东西开脱时说"我就当自 己是猿人"的情景;想起囡囡诉说梦到黑白无常来取他性命时的情景;想起为了更好的爱对方,一个 预谋逃走,一个预谋绑架的那个夜晚;想起囡囡写给弟弟的信;想起他们一起逃亡的情景;想起他们 一起憧憬未来的样子;想起他们的暗号;想起~~~最后是囡囡用尽最后的力气喊出他的名字。小说最 后也没有写出男主人公的名字,可是已经不重要。小说的结局很伤感,可仔细想想,没有比这样更好 的结局了,活着并不是唯一的方式,也许,在另一个世界里,他们可以没有担忧的相爱了。问世间情 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
- 20、针对这样的女孩我们只能说我们无缘相遇 每当我翻开这本在妹妹那夺来的小说 总会漾起很不同的特别的想法 讲自己的故事也会有很多不同的讲述方式 在收录进来新的内容之后你整个故事的主线就会发生变化了 你在得知天葬这样的死法之后你会觉得怔然 会觉得自己倾向这样的死法很奇怪 又在得知了这样的死法即将在自己身上实现的时候又更加爱上绝望 正如一位评论的哥们说的一样 爱上绝望真的是一件很信仰的事情 可见你人生总是是在经历悲哀 明显这样的悲哀在你主观上是避免不了的了可是囡囡的出现让我的生活甚至人生观上都出现了巨大的变化 让我们感叹的是囡囡的个人气质 你一下就会念上这样的女孩 每每在路上看见了这样描述的女子总会发生简单的联想 穿着怎么样的牛仔裤穿着怎么样的衬衫 在用着什么样子的动作擦去身上的雨水 你都会讶异的感动 YY这样的女孩就是我的心跳莫名的变动不止修文的文笔真的叫我惊异 以前的作品真的不见有如此之华丽 在盈盈的浅笑和淙

宗的流水中让你感叹不仅甚于爱情的美丽身临其境的描写对于爱情的独到理解记忆最深刻的就是重复出现的对自己病情的描写穿插在对爱情的不舍之中 囡囡在这样的情况之下的不离不弃甚至虚构的夸张的付出无疑是爱情最至情至性的体现就这样的生活和组合发生了这样的爱情故事 在我们感动在这样的爱情之中的时候真的忘记了考虑真实性 丝丝入扣的悲剧设置让我们甚至忘记了这样的一件事我们谜一样的笃信这样的事情一定会发生着现在它已经成为了我对爱情故事的一个注定结局设定 这样的结局都被设置的像是韩剧一样可是在小说中的死亡让人感到这样的沉重 让见鬼的悲剧韩剧见鬼去吧21、最近看的书多了,人也就有点麻木了,看似平淡的爱情的确让我有些许的期盼,感叹怎么就那么巧,在男猪脚最后的年岁里(绝症的人其实3年多也不短了,没想到能活那么久)恰巧碰到了相爱的人,即使不是博览群书的才女,却也是阳光到极致的女子,"我没有批准之前,你还不能死", 这话要有多大的勇气说出,那是真爱啊。囡囡的阳光照满了图书馆的每个角落。我总感觉囡囡弟弟走了,再加上爱的人走了,这是多残酷的事情,她却一直抱有期望的活着,并鼓励男猪脚活下去,即使是偷,为了爱去偷。满心的愧疚夹杂着对对方生命的珍重。就像萤火虫里节子一样,就当两人的灵魂化作了蝴蝶,翩翩起舞。

22、相传李修文与村上春树有点瓜葛,所以千方百计想要弄本他的书来读。一天终于在图书馆看到这本书,如获珍宝!然而看完以后却不无失望。整本书给我的感觉是开始仿佛呼吸着远方的风吹来的死亡的芬芳,悠远而又深入骨髓,让人难以自拔,接着却又好像是尝到了一口甜却腻的蜜糖,而最后蜜糖咀嚼殆尽也不再觉得感伤。我知道我的失望与作者的文笔无关,与故事情节无关,与书中人物无关,仅仅只是因为我更迷恋绝望。从什么时候开始早已经不记得,要持续到什么时候也为可预见。如此,对于那些纯美的爱情我是怎么也感动不起来了,眼睛像干涸的沙漠没有眼泪的润泽。囡囡很纯真,很可爱,很天使,很现实又很梦幻,但是我却是怎么也喜欢不起来了,就像在《挪威的森林》里面我始终更喜欢直子而不是绿子一样,因为直子更让人绝望!越来越觉得,青春仿佛是行走在迷惘的梦中,又好像是站在死亡的门口!梦想如同被人随意丢弃的臭鸡蛋,流逝的岁月如同夏日路边爬满了蚂蚁的西瓜皮。找一份工作,为国事更为家事,于渐行渐远的青春流逝中,原来我们正在一步步成就传说中的成长!

23、半夜躺了一个多小时睡不着觉,突然想起多年前读过的这本书,突然哆嗦了一下子,从床上跳起 来开开电脑,果然能搜到。对这本书的第一印象是稍微有点商业化,记得有一个彩页用来宣传说要拍 连续剧还是怎么的,还印了张陈坤的照片,貌似是说要他来演男主角,这个彩页让我顿时差点把书放 回图书馆的架子上,可惜那天没找到几本更有意思的书,就留下了。至今也不知道是不是拍过了泡沫 剧,也许已经红过了也说不定,完全不关心也不晓得。但是这本书让我记住了作家的名字,至今7年 过去了,但是仍然无法忘记初读时心跳到狂热的感觉。故事的细节已然无法记起,开头就好像读村上 春树的故事,但就这么平平淡淡的开始了以后,却一路把鼓点敲得越来越狠,这两个人的爱像一场大 火,慢慢的点起,却在不经意间燃烧到兹兹作响,把捧书的人也照得满脸通红,影子都不见了。作者 用一个平实却华丽的爱情故事来蛊惑人心,但是写这样的故事当真却是酣畅淋漓,谁都想鼓足了劲想 要跳进这样无边无际的爱里,也许这多半就是人性的弱点,没有人不会为这样的爱动心,那种感觉就 像为了心爱的人从悬崖上俯冲着栽下去,在这个过程里非但不觉得害怕,还拼劲了全力伸着头用力向 下钻,这时转头看见她也在为你做一样的事情,顿时恨不得粉身碎骨十遍还是觉得不够。突然猛的一 下,耳边呼呼的风声都没了,整个世界都顿时安静下来,撞地的那一瞬间,仿佛钻进了一片无边无际 的粉红色的棉花糖里,温柔,甜蜜,把人彻底融化,满心的欢喜,一脸的笑和从容,懒洋洋的摊开身 体,藤枝蔓叶,化成一滩血水,渗进土里。不论事实如何,不论发生过多么糟糕的事情,我都决定选 择相信这样的感情,相信爱,相信它的闪耀和存在,让我等下倒头呼呼睡着的时候,心中不知不觉又 多了一份甜美的期待。

24、是父亲推荐给我的,在2003年的夏天.当时正是从部队退伍回家,送给我这本书的时候父亲问了一句话:你真的变得勇敢了么?囡囡是一朵茉莉花...

25、这是两年前就看过的一本书,最近又被翻出来。那些老陈的记忆再次铺展在阳光下,依然是让人心痛的色泽。这场单纯的爱恋就像是天空上洁白的云彩,可以这片城市上的天空却总是布满阴霾。男的叫什么忘了,女主角叫囡囡,好听的名字。那是一场莫名其妙的雨,让两个人开始相遇,囡囡看见那个在厨房烧菜的他,心里就已经认定了自己一定会和这个男人有不寻常的关系。会烧菜的男人,至少不会坏到哪里去。谁也不会想到死亡真的会突然降临到自己头上,那些在书本里电视剧里出现的老套的情节竟然有一天会发生在自己身上,我甚至已经计算好了我的最后一天应该应该怎样度过,是火

葬还是风葬。我在平静的时间里漂浮,就想这样安静地到达终点。可是,囡囡你出现了,把我打捞起来。爱惜地看着我,说,你这个傻瓜。我想赶你走,我想不理你,我想逃跑,我想尽一切办法不和你在一起,我已是垂死之人,我不能给你下半生的幸福。你才是真正的傻瓜,你眼前的这个人有什么好珍惜的,你还是不肯放弃,你一次次感动我,我恨苍天,为什么要让我遇见你,让我有这么多的与难过。为什么不再对给我几个月的生命,我多么想好好地呆在你身边,好好地照顾你,我走了,你该怎么办?我不要住医院,那会花光我们所有的积蓄。囡囡,你永远都会知道我有多么爱你,因为你的爱总是和我一样多,比我还要多。我看着你的日记本,我泪流满面。我多么想把自己以前的日子都拿过来,化成和你在一起的分分秒秒,余下的生命,我也只愿和你一起看日出日落,直到我疲然闭上双眼。那一刻,你从厨房出来,拿着枕头捂住我的脸,笑着说闷死你闷死你,我却在你制造的这小的的黑暗里闭上眼睛开心地笑。倘若世间果有神明,我愿对他三叩九拜,只愿时间就此停住,再不说的败了,你怎么会先我一步飞向天堂,你是要去看你的弟弟么,你等等我,我也来了。原来你还在我身边,你说过,要和我一起,捆绑上天堂。这么纯洁的恋情,是每个人心中的向往。这是柏拉图式的恋爱,干净得一尘不染。我们兴许终生都碰不上这样单纯的刻骨铭心的爱恋,很多时候,心怀一份美好就已足够。心中有希望,有光明,迈出的下一步才会充满阳光。囡囡,我会找到你。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